

区九届人大一次会议
会议文件(十四)

关于湖里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2月26日在湖里区第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湖里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湖里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九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主题主线，紧盯财政收支目标，努力挖掘增收潜力，做好开源节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787,731 万元(预计数，下同)，同比增长 7.49%；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3,534 万元，完成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批准预算调整数的 100.03%，同比增长 16.26%。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3,534 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46,308 万元，结算补助及其他补助收入 81,918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66,041 万元，一般性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结余 3,845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4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919 万元，调入政府基金预算 125,000 万元，体制上解支出 98,280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9,720 万元，调出资金 13,000 万元，预计全区可安排财力 789,205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0,528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的 96%，其中：本级预算 710,642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支出 3,845 万元，市专项补助支出 66,041 万元。

收支相抵，结余 8,677 万元。

(详见附表 1、附表 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级基金收入 1,057,855 万元，主要是安商房地价收入；专项政府性债券收入 300,000 万元；市级基金补助收入为 1,249,986 万元；加上上年基金结余 2,409 万元，全年基金可支

配财力为 2,610,250 万元。

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605,649 万元，主要项目有：

政府性基金支出 2,437,649 万元，其中：**土地开发支出** 2,093,257 万元（主要为：存量安置房转为限制性出让安置房支出 463,125 万元；安商房地价款支出 594,731 万元；安置房建设资金 131,300 万元；集鑫 A、马山安置小区改造资金 61 万元；金林湾花园 A 区购房款 35,115 万元；东宅安置房建设资金 21,253 万元；江头改建区资金 18,842 万元；东部旧村改造资金 436,894 万元；安排禾山建发钟宅、枋湖旧村改造项目开发资金 385,600 万元；土地收储资金 1,000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 8,809 万元（其中：梧桐实验学校项目储备用地资金 4,674 万元，购买高林居住区商业中心及地下车位专项资金 4,135 万元）；**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300,000 万元，全部用于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福彩和体彩基金支出** 3,317 万元；**债券利息和发行费、手续费支出** 32,266 万元。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3,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25,000 万元。预计政府性基金结余 4,601 万元。

（详见附表 3、附表 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4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均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详见附表 5、附表 6）

（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持续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的盘活力度，对单位实体账户结余两年以上以及 2020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支出进度较慢的资金进行盘活统筹使用，2021 年全年共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35,449 万元。

2021 年全年安排盘活资金预算 33,793 万元，项目主要有：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经费安排 9,505 万元；民办幼儿园分级收费管理财政补助安排 6,500 万元；民办中小学免费接受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安排 3,851 万元；立面整治改造经费 3,793 万元；高殿三号排洪箱涵末端截流应急工程项目资金安排 2,561 万元；绿化景观提升经费安排 1,500 万元；五缘湾市政系统设施修缮经费 1,022 万元。

（以上财政收支数均为预计数，待与上级财政部门办理体制结算并正式编成财政决算后，再向区人大常委会作决算报告。）

（五）2021 年新增政府债券情况

2021 年厦门市财政局批复下达我区新增债务额度 32 亿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务额度 2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用于区属中小学校、党校等社会公共设施项目。专项政府债务额度 30 亿元，纳入政府基金预算管理，专项用于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详见附件 5、附表 8）

二、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今年以来，区委、区政府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

会发展工作。针对疫情冲击造成的严峻形势，我区坚定信心、主动作为，全力以赴组织收入，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确保财政收支任务目标完成。2021年5月，我区因财政管理工作表现突出获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系该类别全国十个获此殊荣的先进典型县区之一，也是我省唯一获此类别殊荣的县区。

（一）抓财源、促增长，财政收入稳中有升

一是齐心协力协税护税。制订促进各街道办和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收入发展激励机制，强化目标考核，凝聚协税护税力量，召开协税护税部门联席会，协调解决协税护税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对于重大理税项目、税源外流等敏感信息，第一时间反馈、第一时间介入、第一时间应对，形成“部门协作、信息共享、综合护税”的全区协税护税工作机制，提高协税护税工作的积极性，增强做好财税工作的大局意识。

二是挖潜增收积极有为。紧盯辖区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辅导企业合法合规缴纳各类税款，2021年恒融晨房地产、恒禾置地等重点房地产税源企业累计纳税31亿元。强化对接市属国企，以优质的服务吸引更多市属国企迁入我区，2021年市属国企及其关联公司合计在我区贡献财政总收入36.91亿元，区级收入7.83亿元。加大域外股权类企业、平台经济等税源的挖掘力度，引进3家域外股权类企业累计纳税2.82亿元。坚持项目招引与项目建设两手抓，成功引进中金启鹭增资项目、每日优鲜等重点

招商项目。

三是金融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会同自贸区出台《促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发展若干意见》，着力打造金融产业聚集高地，古地石“基金小镇”试点以来，已设立基金项目140家，基金规模144.98亿元。已实际入驻基金管理人和其他投资机构26家，金融集聚良好氛围及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跟踪服务辖内境内外上市企业、新三板挂牌企业、上市后备企业，加快推动企业挂牌上市步伐，2021年新增立达信、普普文化等境内外上市企业4家。

四是加快支持企业恢复发展。不折不扣落实中央新增减税降费政策，出台助力企业纾困减负增产12条措施，聚焦受疫情影响严重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等，聚力加大金融支持、降低经营成本、支持企业用工、促进行业恢复，实现全方位覆盖、多维度扶持，积极帮助企业应对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2021年增信基金解决我区企业融资需求514笔，合计7.9亿元，兑现256家受疫情影响的企业贷款贴息878笔1,455万元。

（二）谋实招、办实事，幸福指数稳步提升

一是全力以赴抓新冠疫情防控。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强化资金保障，为防控疫情资金开辟“绿色通道”，及时高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严密落实溯源排查及人员健康管理，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切实履行经费保障职能，不断加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能力建设。积极做好市、区定点隔离酒店等一线场所的资金保障，科学合理调度防疫物资，做好疫情

防控应对工作，截至 12 月 20 日累计安排支出疫情防控资金 4.79 亿元。

二是促进湖里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投入持续增长，办学条件显著改善，以创建教育强区为目标，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教育事业开展，2021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 16.48 亿元。加快实施“补短扩容”行动、创设“清凉校园”工程等 6 大教育民生工程，切实为人民群众和广大师生办实事、解难题。按照“开办一批、开工一批、策划一批”的原则，高起点高标准扩充优质学位，其中在建项目 16 个、前期项目 5 个。2021 年秋季新开办梧桐实验学校、穆厝幼儿园等 6 所校园，新增学位 3,660 个。

三是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 亿元。提高低保等救助标准，落实社会保障扶贫政策，发放低保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临时生活补贴等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1,131 万元。做好接收安置和就业创业工作，发放 2020 年秋、冬季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和奖励金 371 万元。加强养老机构财政帮扶，兑现养老服务机构财政扶持资金 1,942 万元。安排专项资金 300 万元，推进街道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2021 年建成江头街道（园山）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和湖里街道（濠头）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四是加快推进城市品质提升。科学调度保障“东部旧改”，积极向上级争取，持续拓宽资金筹集渠道，今年截至 12 月 20 日累计筹措资金 160.96 亿元，已安排支出 159.06 亿元。下达老旧

小区改造专项经费 8,829 万元，启动金海花园等 30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善小区管理机制和社会治理体系，打造“近邻”党建引领社区治理项目，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品质，提升城区生活幸福指数。大力推进立面综合整治提升改造、铁路沿线景观综合治理工作，城区环境大幅提升。

（三）下真功、求实效，财税改革纵深推进

一是国企改革步伐加快。在市国资委统一指导下，推进国资国企大数据监管平台建设，督促国企加强债务风险排查及防控工作，不断加强风险防控，确保国企稳定发展。全面梳理审查国有企业自有房产及代管政府经营性房产经营情况及合同履行情况，督促国企积极盘活闲置房产提升资产效益。优化国有经济布局，推进国企“僵尸企业”处置工作，提高管理效率，目前 6 家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已进入注销改制程序。

二是评审工作质效再提升。先后出台《关于优化土地房屋征收评估审核方式的通知（试行）》《湖里区财政局 湖里区审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性投融资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关于调整工程预结算审核限额的通知（试行）》等文件，建立容缺受理、工程预结算第三方协审、专家会审、财政审核系统上线等工作机制，加大靠前服务力度，优化办事流程，有效保障区委、区政府各重点项目及“为民办实事”项目按期落地。46 个历年来竣工未结算项目已全部审结。截至 12 月 20 日，累计完成区财政性投融资建设工程预结算审核项目 114 项、竣工财务决算审核项目

15 个、评估报告审核 76 项、征地拆迁补偿费用审核 38 个项目，累计节约财政资金 8.77 亿元。

三是用好管好中央直达资金。成立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严格在规定时间内分配下达中央直达资金，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及时用于最急需人群和市场主体。严格落实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管理和全程监控，以直达资金台账为基础，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为支撑，做好资金预算分解下达、资金支付等全流程监管，确保资金下达和资金监管“一竿子插到底”。

四是预算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低效多压减、有效多安排”，加快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逐步推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统筹规范财政监督检查，改进方式和方法，开展疫情防控等专项资金重点检查，推动财税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坚守底线思维，做好债务风险防控，全面梳理到期债务情况，做实做细偿债计划，落实偿债资金安排。

三、五年来财政工作回顾

五年来，我们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凝聚全区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力量，始终坚持以新思想指导新实践、以新理念推动新发展，积极培植地方财源，不断优化支

出结构，统筹安排资金，财政工作取得显著成绩。

（一）财政规模不断壮大。2021 年全区可实现财政总收入 278.77 亿元，是 2016 年 171.5 亿元的 1.63 倍，年均增长 10.2%；区级财政收入 59.35 亿元，是 2016 年 39.23 亿元的 1.51 倍，年均增长 8.63%。五年来，我们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充分发挥减税降费、融资纾困、地方政府债券等调控手段，对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产业转型不断加快。坚持“优二进三”“二三产融合发展”战略。辖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7.1%，规上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8.5%。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区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77.1%。平板显示、计算机通讯设备、航空产业等先进制造业稳步发展，计算机和通信设备制造业产值实现千亿元规模。积极打造全市首个基金小镇“古地石基金小镇”，金融资源集聚效应逐步显现。

（三）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着力“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民生保障更加健全，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建立健全民生投入长效机制。2016 年以来民生社会事业累计投入 243.56 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 65.59%，其中：教育累计投入 75.89 亿元，年均增长 6.1%；社会保障累计投入 39.03 亿元，年均增长 7.21%；医疗卫生事业累计投入 17.33 亿元，年均增长 12.76%，实现全民医保、医疗

救助的全覆盖。同时，克服我区财政资金紧张状况，“东部旧改”启动以来累计筹措资金 384.65 亿元，有力保障“东部旧改”高速推进。

（四）财税改革不断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更加完善，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税收制度改革取得重大进展，“营改增”全面推开，增值税、资源税、个人所得税、环境保护税等税制改革落地见效，全面落实依法减税降费。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切实增强财政统筹平衡能力。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更加规范。

五年来我区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区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以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区人民上下同心、艰苦奋斗的结果。同时，我区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新冠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中小微企业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市政、教育等领域刚性支出居高不下，财政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二是发展质效尚需提升，经济体量偏小。新增房地产项目受到限制销售价和高地价影响，税收贡献度有限，工业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总体偏慢，金融产业等新动能尚未形成集聚效应，新旧动能接续不足，布局的新兴产业尚未形成竞争优势。三

是有些部门预算执行基础工作不够扎实，支出进度较慢、预算约束力不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困难和问题，进一步转变工作思路，创新管理方法，有效应对，认真加以解决。

四、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根据区第九次党代会部署，今后五年是湖里实现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中心城区的关键时期，各方面对财政资金的需求刚性增长，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在区委的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部署，紧盯预算目标不放松、统筹财政资金保重点、强化财政监管提绩效，全面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根据经济形势预测，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拟安排 3,012,330 万元，比 2021 年预计数增长 8.06%，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 641,153 万元，比 2021 年预计数增长 8.02%，加上上级税收返还 46,308 万元，结算补助及其他补助收入 60,200 万元，上年结余 8,677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992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10,000 万元，扣减体制上解支出 98,280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0,420 万元，预计全区可支配财力 719,630 万元。

2022 年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9,000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安排 677,787 万元，预计结余 2,843 万元。

（详见附表 1、附表 2、附表 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预计区级基金收入 1,517,358 万元，市级基金补助收入 537,350 万元，加上上年基金结余 4,601 万元，全年基金可支配财力为 2,059,30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42,478 万元，主要项目有：土地开发支出 1,901,725 万元，利息支出 40,753 万元。

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0,000 万元，预计政府性基金结余 6,831 万元。

（详见附表 3、附表 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992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详见附表 5、附表 6）

（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安排情况

目前尚未开展 2022 年度的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将在新一年度开始后根据预算管理办法和各部门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的使用情况进行盘活，盘活资金将统筹用于各项民生支出，具体将在年中预算调整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2022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2 年我们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

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应对新冠肺炎对经济的冲击，持续紧盯全年收支目标，加快财源培育，推动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升保障能力。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落实落细“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的要求，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

（一）积极培育税源，完成收入目标

一要围绕目标树牢税源意识。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成果，在服务构建岛内“扇头”稳固、岛外“扇面”舒展的跨岛发展新格局中，积极行动、主动作为，挖潜和培育税源，加强调度。明确财税收入目标任务要求，同步推进招商引资与协税护税相关工作，确保 2022 年区级财政收入增速不低于全省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速。

二要继续盯紧重点税源。做好重点企业税源跟踪预测，及时了解跟踪税源动态情况，特别是对房地产业大额税源影响，做到心中有数。加快推动东部七大片区住宅、产业等地块重点项目出让落地、开工建设，及时辅导相关房地产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立足我区平台经济特色产业，整合资源、搭好平台，持续推动平台经济做大做强，加快推动 2021 年已入驻我区的 8 家平台企业尽快进入实质化运营并缴税。充分发挥区产业引导基金的作用，引进和发展股权投资企业，促进产业优化升级，积极营造股权投资行业发展的良好生态，完善基金合作、跟进投资等要素，发挥股

权投资业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

三要构建稳定增收机制。围绕我区“十四五”期间产业发展规划，紧抓“大招商、招大商”的有利时机，深化联动招商，发展多区叠加优势，加强与市级相关部门、自贸委、火炬高新区及市属国企联动，强化招商合作。用好平台招商，依托投洽会、金鸡百花电影节、文博会、母基金峰会等平台 and 载体，深度对接项目，推动一批优质项目签约落地。充分发挥财政扶持资金的帮扶作用，用好产业引导基金等工具吸附各种社会资金，以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及招商项目的有效转化促进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

（二）提升服务能力，优化营商环境

一要健全重点税源企业监测制度。加强动态跟踪，做好政策指导，强化企业落地服务工作，及时协调解决企业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从租金、税收、人才、教育、住房、医疗等方面提供“一揽子”要素保障方案。完善减税降费落实工作机制，实施政策宣传辅导，让各类税费优惠能够及时准确落入纳税人、缴费人的口袋里，让国家减税降费的税费款起到应有的“造血”作用。加大各类违规涉企收费整治力度，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

二要及时兑现各类奖励政策。进一步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探索推行政策兑现“免申即享”。梳理产业扶持政策，针对新经济、新形式、新业态，适当调整、出台相应的产业配套政策，为产业链招商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深入实施“智汇湖里”人才强区

战略，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在引才、留才上取得更大成效。

三要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通过“精准滴灌”和贴心服务，推动中小微企业成长为“三高”企业，推动“三高”企业成长为现代化国际化的一流企业。鼓励和引导“三高”企业技术创新和增资扩产，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稳步扩大新兴金融业规模，高标准推进两岸金融中心及五通金融商务区建设，加快发展古地石基金小镇。加强与自贸片区联动，用好“自贸+”政策集成，加快打造航空维修、融资租赁、跨境电商等重点平台。积极推动产业园区建设拉动税收增长，新建产业园着重引进制造业相关的高端研发和运营总部，瞄准高端信息与软件服务业，重点发展智慧城市、嵌入式软件研发、人工智能运用等细分领域。

（三）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监管

一要坚持贯彻过紧日子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以及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将厉行节约作为财政财务工作的一项基本要求。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坚持预算法定，强化零基预算理念，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

二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大向上争取力度，拓宽资金筹措渠道，进一步盘活沉淀、趴窝资金，从严控制并压减非刚性

非必要支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大对重点部门、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的监督力度，提高资金拨付到位率，优先保障“六稳”“六保”、疫情防控、东部旧改等重点领域资金。完善直达资金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和增强直达机制的政策效果。

三要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基本民生保障事关群众衣食冷暖，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要坚持执政为民宗旨，真抓实干，及时把握民生领域新政策，做好民生政策的资金保障。支持解决好教育、养老、医疗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力打造新幸福生活。落实东部新城规划建设，完善市政道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加强城区综合整治，推动城中村改造提升，全力建设高颜值城区。

（四）强化预算管理，防范化解风险

一要落实“智慧财政”系统应用。2022年预算编制和执行全面启用“智慧财政”新预算系统，要做好新系统的上线准备工作，及时跟进做好对接工作，确保“智慧财政”系统平稳实施。推进财政经济数据智能化运用，落实资金从项目源头到使用末端全过程管理。

二要强化预算公开意识。加大预算公开晾晒，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明确公开主体，根据“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信息公开要求，完善预算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规范。

三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全面

落实政府债务风险防范责任，加强政府债务风险源头管控，强化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积极参与金融风险防控，继续做好风险排查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强化金融风险防控，优化辖区金融环境。严肃财经纪律，深化落实审计整改工作，压紧压实审计整改责任，坚持整改具体问题与完善管理体系相结合、完善规章制度与健全落实机制相结合，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水平。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和本次大会的各项决议，始终保持只争朝夕、锐意进取的奋斗姿态攻坚克难、奋发有为，与时俱进、振兴财政，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预算任务，更好发挥财政职能，全力护航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为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的现代化国际化中心城区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附件一：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税收收入 493,201 万元，完成预算 99.46%，比上年增收 39,591 万元，增长 8.73%；

非税收入 100,333 万元，完成预算 102.95%，比上年增收 43,440 万元，增长 76.35%。

附件二：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1%，比上年增长 3.19%；

国防支出 1,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41%，比上年下降 13.81%；

公共安全支出 36,6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2%，比上年增长 15.05%；

教育支出 164,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比上年增长 12.29%；

科学技术支出 4,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39%，比上年下降 5.9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01%，比上年增长 99.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1%，比上年增长 8.4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0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75%，比

上年增长16.51%;

节能环保支出1,692万元,完成预算的124.20%,比上年增长1.26%;

城乡社区支出137,383万元,完成预算的89.37%,比上年下降2.62%;

农林水支出3,289万元,完成预算的91.00%,比上年下降40.7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85,0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8.88%,比上年下降45.70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11%。 上年增长 2.67%。

住房保障支出10,667万元,完成预算的85.22%,比上年增长133.31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634万元,完成预算的95.49%,比上年增长7.45%;

其他支出 1,5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9%,比上年下降 34.85%;

债务付息支出12,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增长2.26%。

附件三：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税收收入 541,993 万元,比上年增长 9.89%;

非税收入 99,16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17%。

附件四：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6,968万元。其中区级安排51,563万元，主要项目为：各部门人员及正常运转经费20,342万元，税务部门征管经费7,000万元，创新园、创新驿站及两岸集成电路产业园运营经费1,655万元，融媒体中心日常运行及宣传费等1,500万元，区直单位办公用房租金1,073万元，日常运行保障及维修经费1,300万元，新城管大楼装修改造（含智慧城管）1,478万元，政务信息中心经费850万元，区级前期工作经费1000万元；街道安排25,405万元，其中街道人员及正常运转经费18,147万元。

国防支出2,164万元。其中区级安排1,814万元，主要项目为：区人武部基本支出269万元，民兵训练中心工程款1,276万元；街道安排350万元，用于民兵和预备役高炮连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34,319万元。其中区级安排27,267万元，主要项目为：检、法、司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10,713万元，公安辅警经费11,650万元，交警辅警经费1,100万元；街道安排7,052万元，用于辖区的公共安全、综合整治、扫黑除恶、雪亮工程等经费。

教育支出170,298万元。其中区级安排169,322万元，主要项目为：教育系统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132,532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支出9,000万元，民办中小学免费接受义务教育补助经费8,600万元，民办幼儿园分级收费管理补助经费14,000万元，穆厝幼儿园回购款2,550万元，公办幼儿园收费返拨补助2,000万元，公办中小学后勤

管理服务社会化经费1,835万元,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765万元;街道安排976万元,用于街道集体办幼儿园教育及教育事业补助。

科学技术支出6,047万元。其中区级安排5,891万元,主要项目为:科技部门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192万元,科技扶持资金5,500万元,科普经费200万元;街道安排156万元,用于科普与科技扶持。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436万元。其中区级安排2,711万元,主要项目为:文体部门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1,005万元,图书馆经费597万元,群众文体活动经费525万元,文物保护经费300万元;街道安排1,725万元,用于群众文体活动以及文明创建活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322万元。其中区级安排62,739万元,主要项目为:人力资源、民政、社会保障部门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5,830万元,区直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3,9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9,362万元,新引进人才发放生活补贴4,000万元,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组织活动费等2,120万元,区人力资源和法律服务中心大楼建设经费1,900万元,全民养老保险补贴1,300万元,企业招收本地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等3,326万元,其他促进就业优惠政策补贴1,590万元,非在编及补充性工作人员经费23,000万元,退役士兵、士官安置费495万元;街道安排27,583万元,具体为社区人员及运转经费4,124万元,社区工作者经费9,658万元,残疾人康复、就业和扶贫经费1,781万元,养老服务及儿童等社会福利经费2,947万元,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济经费2,124万元,义务兵优抚事业、退役安置等经费1,876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44,914万元。其中区级安排41,144万元，主要项目为：医疗卫生部门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5,645万元，区直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保经费6,140万元，居民参加全民医保补贴经费8,000万元，疫情防控经费14,000万元，独生子女父母满60周岁专项扶助经费3,300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特别扶助1,100万元，2021年至2022年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500万元；街道安排3,770万元，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和疫情防控等。

节能环保支出1,217万元，其中区级安排1,000元，主要是用于清洁空气、保护环境支出以及噪音监测小分队正常经费等；街道安排217万元，用于环境污染整治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131,546万元。其中区级安排106,558万元，主要项目为：行政执法、市政园林、城市管理等部门人员及正常运转经费14,657万元，道路保洁经费、垃圾分类和环卫设施建设等经费28,528万元，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经费20,000万元，公园、夜景、公共设施维护等其他市政经费17,438万元，石头皮山提升改造1,500万元，仙岳山消防通道工程1,500万元，指挥部建设2,000万元，新就业大学生等青年群体租赁住房租金补贴5,000万元，社会综合管理视频监控体系建设2,264万元、“城市大脑”项目经费1,650万元、第三方信息采集服务等城市管理经费1,300万元；街道安排24,988万元，用于城市建设管理部门的运转经费1,032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经费1,211万元，“村改居”社区环卫一体化及运转清扫保洁经费18,596万元。

农林水事务支出2,633万元。其中区级安排2,028万元，主要项目为：支援连城县支出100万元，支援长泰县支出100万元，支援南平浦城县支出1,600万元，左贡县绕金乡、旺达镇帮扶资金200万元；街道安排605万元，用于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和古树名木保护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80,290万元，其中区级安排80,105万元，主要项目为：各类企业扶持80,000万元；街道安排185万元，用于兑现各类企业扶持政策。

住房保障支出4,147万元，其中区级安排4,002万元，主要项目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2,002万元，住房改革支出2,000万元；街道安排145万元，用于危房整治和宣传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538万元。其中区级安排5,071万元，具体为：应急管理部门正常人员及运转经费1,543万元，消防事务支出2,100万元，地质灾害防治经费600万元，安全监管事务支出130万元，应急管理事务支出748万元，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80万元；街道安排2,467万元，用于安全监管、救援、消防等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预备费6,800万元，为政府预备不可预见支出。

其他支出1,400万元，用于其他不可预见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12,748万元，支付一般性政府债券利息支出。

附件五：2021 年湖里区政府性债务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根据我区存量政府债务的变动以及以及东部旧村改造重点项目

资金需求，现将我区 2021 年政府性债务增减变化情况报告如下：

一、年初债务余额 137.74 亿元

2021 年初，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137.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1.7 亿元，用于灾后重建提升项目；政府专项债券 101.3 亿元，包含：专项置换债券余额 4.3 亿元（用于置换天地公司贷款余额 2.5 亿元，用于置换禾丰公司贷款余额 1.8 亿元），东部旧村改造和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专项债券 97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4.74 亿元。

二、本年新增债务 32 亿元

根据《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区级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第一批）的通知》（厦财预〔2021〕12 号）、《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新增债务限额（第二批）的通知》（厦财预〔2021〕23 号），厦门市财政局批复下达我区新增债务额度 32 亿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务额度 2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用于区属中小学校、党校等社会公共设施项目；专项政府债务额度 30 亿元，纳入政府基金预算管理，用于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三、本年需到期偿还债务 4.3 亿元

2021 年 11 月偿还置换专项债券债务本金共 4.3 亿元。

四、年末债务余额 165.44 亿元

2021 年，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65.44 亿元，具体包括一般债券余额 33.7 亿元，用于灾后重建提升项目、区街立面提升工程及区属中小学校、党校等社会公共设施项目等；专项债券余额 127 亿元，主要是区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抗疫特别国债 4.74 亿元。